

证券代码：300328

证券简称：宜安科技

公告编号：2018-023 号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17 年度关联交易**  
**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2017 年度关联交易**

**(1) 2017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采购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人民币元）
宜安（香港）有限公司	德威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1,673.14
合计	--	--	11,673.14
销售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人民币元）
宜安（香港）有限公司	Liquidmetal Technologies, Inc. (美国液态金属公司)	销售产品	5,874,765.01
东莞市逸昊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力美金属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32,446.82
合计	--	--	6,007,211.83
出租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人民币元）
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	东莞总设计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租赁办公室	82,702.70
合计	--	--	82,702.70

**(2) 定价依据**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 （二）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 1、公司全资子公司宜安（香港）有限公司向 LQMT 销售产品

（1）公司全资子公司宜安（香港）有限公司向 Liquidmetal Technologies, Inc.（美国液态金属公司）（以下简称“LQMT”）销售产品的关联交易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宜安（香港）有限公司预计向 LQMT 销售产品情况如下：

销售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人民币元）
宜安（香港）有限公司	LQMT	销售产品	10,000,000
合计	--	--	10,000,000

#### （2）定价依据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 （3）关联方基本情况

①名称：Liquidmetal Technologies, Inc.

②注册地址：1209 Orange Street, Wilmington, DE 19801, USA.

③注册资本：美元 1,110,000.00

④经营范围：经营非晶金属产品的研发及销售

⑤成立时间：2003 年 5 月 15 日

### 2、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市逸昊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深圳市力美金属玻璃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

（1）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市逸昊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深圳市力美金属玻璃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关联交易情况

2018 年度，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市逸昊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预计向深圳市力美金属玻璃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情况如下：

销售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人民币元）
东莞市逸昊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力美金属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00,000
合计	--	--	500,000

#### （2）定价依据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3) 关联方基本情况

①名称：深圳市力美金属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②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③注册资本：100 万美元

④经营范围：金属玻璃、金属制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知识产权代理（不含专利）、知识产权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

⑤成立时间：2017 年 02 月 27 日

**3、公司全资子公司宜安（香港）有限公司向德威贸易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

(1) 公司全资子公司宜安（香港）有限公司向德威贸易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关联交易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宜安（香港）有限公司预计向德威贸易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情况如下：

采购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人民币元）
宜安（香港）有限公司	德威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80,000
合计	--	--	180,000

(2) 定价依据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3) 关联方基本情况

①名称：德威贸易有限公司

②住所：9/F., 714 Prince Edward Road, Kowloon

③注册资本：15,000,000 港币

④经营范围：一般贸易

⑤成立时间：2000 年 11 月 22 日

**4、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向东莞总设计师知识产权服务**

## 有限公司出租办公室

(1)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向东莞总设计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出租办公室

2018 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预计向东莞总设计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出租办公室情况如下：

出租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人民币元）
东莞德威铸造制品有限公司	东莞总设计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租赁办公室	120,000.00
合计	--	--	120,000.00

(2) 定价依据

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3) 关联方基本情况

①名称：东莞总设计师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②住所：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沁园路 1 号寄莲公寓 D 栋 210 单元

③注册资本：100 万人民币

④经营范围：从事产品商标、专利技术的开发、设计，并提供相关咨询的配套服务；从事企业管理咨询及投资咨询、商务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商品流通信息咨询、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咨询、图文设计、网页设计、商品包装设计、企业形象策划及市场营销策划。（涉限除外，涉及国家专项规定的按有关规定办理）。

⑤成立时间：2013 年 05 月 31 日

## 二、审批程序

2018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17 年度关联交易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 三、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及 2018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必需，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原则，依据市场化原则独立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 四、独立意见

（一）我们已事前认可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及 2018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2017年度关联交易及2018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三）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及 2018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对公司2017年度关联交易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无异议。

#### 五、备查文件

（一）《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三）《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3 月 28 日